

证券代码：833246

证券简称：澳佳生态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冯广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0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989,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现编制《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过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不转增。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澳佳生态：2024 年年度报告（2025-003）》、《澳佳生态：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已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澳佳生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澳佳生态：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989,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律师姓名：张红艳 方洪全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详见《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